

檔 案：
保存年限：

終身教育科

中華文化總會 函

地址：100 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 2 段 15 號
聯絡電話：02-23964256 轉 106
聯 絡 人：李玟
e-mail:wenlee@mail.create.org.tw

420018

臺中市西區豐原區陽明街 36 號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10 月 18 日

發文字號：111 文總字第 0189 號

速別：

附件：《第一屆文總校園大使》招募海報

主旨：本會舉辦《第一屆文總校園大使》招募活動，擬請 貴局轉知各級學校相關活動資訊，共同傳播優質文化活動，鼓勵青年參與，請 查照惠復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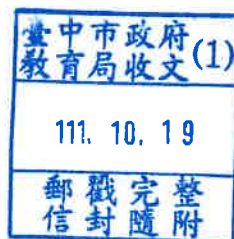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本會舉辦《第一屆文總校園大使》，希望號召青年參與文化活動並推廣台灣文化，透過招募大專院校在學學生擔任「文總校園大使」，參與本會活動，接觸、了解台灣文化，進而吸引青年傳遞台灣文化精神。
- 二、招募對象：現為台灣公/私立大專院校在校生身份（包括研究生），不限國籍。須提供在學證明。
- 三、招募時間：2022 年 10 月 17 日至 11 月 30 日 23 時 59 分止（台北 GMT+08:00）。
- 四、文總校園大使獎勵：
 1. 優先享有活動嘉賓資格，藉由參與各項活動，結識文化領域專家，拓展人脈視野。
 2. 定期舉辦分享餐會，與文總深度交流，並邀請講師演講，提供各式頂尖的專業培訓。

終身教育科 收文：111/10/19



041110092438

有附件



3. 擔任期間提供新活水雜誌與文總周邊品，任期結束獲頒「文總校園大使」結業證書(證書乙紙/人)。

五、文總校園大使任務：

1. 發揮個人影響力，在校園與社群媒體中散播文化觀點，分享成為文總校園大使的所見所聞。
2. 以當代青年視角提供文總專案建議，協助各項活動，為台灣文化注入新能量。
3. 參與各項大型文化活動，累積實戰經驗、培養對多元文化的敏銳度。

六、招募方式：填寫線上履歷表單、社群平台（需公開），並可附上作品集（型式不拘），採申請審查制，經過初審後擇通知面試。

七、報名表單：<https://forms.gle/Dwown9hXGkHKgemKA>。

八、活動海報：<https://reurl.cc/zN3lea>。

九、隨函檢附活動招募海報乙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秘書長 李厚慶